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  
**处罚或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报非公开发行股票，经自查，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措施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措施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